

中外名家经典随笔

培根

随笔精选

论人生

(英国) 培根 著

刘慧 周英 等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中 外 名 家 经 典 随 笔

论人生

| 培 根 随 笔 精 选 |

(英国) 培 根 著
刘 慧 周 英 等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人生 / (英国) 培根 著; 刘慧 周英 等译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2.3

(中外名家经典随笔)

ISBN 978—7—5354—5354—9

I. 论… II. ①培…②刘…③周… III. ①随笔—作品集—英国—中世纪②人生哲学—英国—中世纪 IV. ①I561.63②B561.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75091 号

责任编辑: 陈俊帆 程华清

责任校对: 陈 琪

封面设计: 徐慧芳

责任印制: 左 怡 邱 莉

出版: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地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长江文艺出版社

邮编: 430070

发行: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362 87679361 传真: 027—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 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 华中理工大学印刷厂

开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16.375

版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27 千字

印数: 1—8000 册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上卷:论人生

- 论真理 / 3
- 论死亡 / 5
- 论宗教一统 / 7
- 论复仇 / 11
- 论厄运 / 13
- 论作伪与掩饰 / 14
- 论父母与子女 / 17
- 论结婚与独身 / 19
- 论嫉妒 / 21
- 论爱情 / 25
- 论高位 / 27
- 论勇气 / 30
- 论善与性善 / 32
- 论贵族 / 35
- 论叛乱 / 37
- 论无神论 / 43
- 论迷信 / 46
- 论游历 / 48
- 论王权 / 50
- 论议事 / 54
- 论延迟 / 58
- 论狡猾 / 59
- 论自谋的智慧 / 62
- 论革新 / 64
- 论敏捷 / 66



- 论小聪明 / 68
- 论友谊 / 70
- 论消费 / 76
- 论邦国的真正伟大之处 / 78
- 论养生 / 86
- 论猜疑 / 88
- 论辞令 / 90
- 论殖民地 / 92
- 论财富 / 95
- 论预言 / 98
- 论野心 / 101
- 论宫剧与盛会 / 103
- 论人的天性 / 105
- 论习惯与教育 / 107
- 论幸运 / 109
- 论高利贷 / 111
- 论青年与老年 / 115
- 论美 / 117
- 论残疾 / 119
- 论建筑 / 121
- 论花园 / 125
- 论交涉 / 131
- 论追随者和朋友 / 133
- 论请托者 / 135
- 论读书 / 137
- 论党派 / 139
- 论礼节与仪容 / 141
- 论称誉 / 143
- 论虚荣 / 145
- 论荣华与名誉 / 147
- 论司法 / 149

论愤怒 / 153
论变易兴亡 / 155
论谣言 / 160
四假象说(节选) / 162

下卷:古人的智慧

前言 / 181
卡珊德拉与预言 / 185
提丰和造反者 / 187
赛克罗波斯(独眼巨人)和残酷大臣 / 189
那喀索斯,或自恋 / 191
司提克斯和盟约 / 193
潘与自然 / 195
伯修斯与战争 / 201
恩底弥翁与受宠者 / 204
巨人的妹妹与谣言 / 206
亚克托安,彭忒乌斯与好奇心 / 207
俄耳甫斯与哲学 / 209
卡卢姆与物质起源 / 211
普洛透斯与物质 / 213
门农与早熟 / 215
提托努斯与风味 / 216
朱诺的求婚者与卑贱 / 217
丘比特与原子 / 218
狄俄墨得斯与宗教狂热 / 221
代达勒斯与技工 / 223
厄瑞克托尼俄斯与欺骗 / 225
丢卡利翁与重生 / 226
涅墨西斯与世事无常 / 227
阿喀琉斯与战争 / 229
狄俄尼索斯与欲望 / 231



- 阿塔兰特与利益 / 234
普罗米修斯与人类状况 / 236
伊卡罗斯,斯库拉与中庸之道 / 243
斯芬克斯与科学 / 245
普罗塞皮娜与精神 / 248
墨提斯与商议 / 251
塞壬与享乐 / 252

上卷 论人生

||| 论 真 理 |||

“真理是什么？”彼拉多曾这样嘲笑过^①，而且他也不指望能够得到答案。当然，有些人的思想就是这样浅薄，并且认为一旦坚持某种信念，就如同戴上枷锁一般，思想和行为也就不会遵循自由意志了。虽然这一哲学流派的各个分支已经成为历史，但仍有些人继承了他们的余脉，尽管这些人的血统未必像古人那样纯正。但是，人们宁愿相信谎言的原因，不仅是因为怯于寻找真理的困难和艰辛，也不是惧怕找到真理后，发现真理会束缚人的思想，而是出于一种喜欢谎言的天性。希腊晚期有一位哲学家曾研究过这个问题，他不懂得谎言为什么能轻易地俘获人心，要知道，它仅仅是一个谎言而已，既不像诗歌一样，能给人带来愉悦的享受，也不像商道一样，能使人从中获利。我实在不明白，朴实无华的真理就像阳光一样，能照耀出人世间种种华丽外表下的真相，但这远远不如在烛光摇曳下，一切幻象都显得那么高贵优美。真理也许就如同珍珠一样，在日光下是最美丽的；但是它却比不上钻石或者红宝石，这些只有在多姿多彩的光芒折射下才最迷人。真假莫辨的谎言往往会给人带来快乐。一旦人们将心中那些虚妄的自以为是、自欺欺人的希望、错误的价值判断和随心所欲的想象去掉的话，许多人就会变得非常可怜和畏缩，心中充满了忧郁和不快，就连自己也会厌恶自己。对于这一点，难道会有人怀疑吗？

有一位先哲曾经不留情面地将诗比作“魔鬼之酒”，因为诗歌不仅充满了幻想，而且总是和谎言如影随形般在一起。真正有害的不是心中一闪

^① 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18章。彼拉多（Pontius Pilate）是罗马委任的犹太国总督。他审讯耶稣，当耶稣说，我来到世间是为了传播真理时，他嘲笑地说了这样一句话。



而过的谎言，而是那渗入内心、根深蒂固的谎言，正如前面所说的那样。尽管世道败落，人心不古，但人们依旧会被真理所折服。因为真理既能评判自身，又能给予人们许多教益。热爱和追求真理，真正认识真理，敢于勇敢地面对和相信真理，并能够从中得到乐趣，也就是与真理同在，才是人性的最高境界。在上帝创造宇宙的最初几天里，他首先创造的是感性之光，最后才是理智之光。从那以后，上帝还在安息日将启迪的甘霖洒向世间。首先，他用光明照亮了混沌的世界，接着又用光明照亮了人类的心灵，最后还把他神圣的恩宠撒向了他的选民。有一个哲学派系，在其他的方面远不如其他学派，可是有一位诗人却使这一派系脱颖而出。他曾说过：“站在岸边，遥看大海上颠簸的船只是一件乐事；站在堡垒的窗前，观赏外面激烈的战争是一件乐事；但是没有一件乐事能与站在真理的高峰之上（一座高出一切的山峰，那里的空气永远是清澈而宁静的），目睹尘世间的种种谬误、迷途、障碍和风暴相比拟。”只要俯瞰的人永存恻隐之心，而不是心怀骄傲或自我膨胀，那么这句话说得好极了。当然，一个人若能以仁慈为念，以天意为皈依，并且以真理为行动指南的话，那这人虽身在人间却早已步入天堂了。以上是哲学和神学方面的真理，现在来谈谈实践的真理。即使是那些行为并不怎么坦诚正直的人，也承认光明正大是一种崇高的美德。而真假相混则有如掺有银子的金币，也许照样可以购买东西，但它们却失去了原有的品质。因为这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有如蛇的行走：它只能用肚皮爬行，而无法用脚走路。没有一桩罪行比虚伪和欺诈更能使人蒙羞。所以，蒙田在研究为什么说谎让人觉得可耻的时候，说过一句极好的话：“深思一下吧！说谎者就是这样的人，他们在上帝面前大胆狂妄，但面对世人时却很怯懦。”因为说谎是一种敢于直面上帝却躲避世人的行为。可以说，谎言就是上帝前来执行末日审判时敲响的丧钟，对于虚伪的背信弃义者来说，是一个严肃的警告。正如预言所说的那样：基督重临的时候，将是在大地上找不到诚信的时刻。

||| 论 死 亡 |||

人类惧怕死亡，就像孩子害怕进入暗处一样。孩子与生俱来的恐惧，会随着他听到的故事传说而日益递增，人类对死亡的恐惧也是如此。

当然，冷静地看待死亡，会发现它只是罪恶的救赎，通往另一世界的必经之路，是神圣而庄严的。但是认为死亡是人对自然界的被迫纳贡，必定会深感恐惧，这是懦弱的表现。然而在宗教冥思中，又添加了一些虚妄和迷信。在一些修道士的禁欲教条中，你可以看到这样的言辞，说一个人应当自我反思：如果他的指端被挤压或受刑，那将会是怎样的痛苦啊！由此再想象一下死亡，全身腐败溃烂的痛苦更是无以复加！经历过多次死亡，远非肢体上的痛苦所能相比的。实际上，整个生命死亡的痛苦往往不及某一局部肢体受刑的痛苦；因为人体最性命攸关的器官并不是感受最灵敏的器官。一位哲人（当然也是世间的常人）说得好：“对死亡的宣扬，比死亡本身更恐怖。”呻吟和抽搐、变色的面孔、朋友的哭泣以及丧服和葬礼，诸如此类，都使死亡更加令人惊骇。

然而，人类的心灵并非真的如此软弱，以致不能抵御对死的恐惧。既然一个人身旁有这么多的“侍从”，就一定能战胜死亡。因此，死亡并不是多么恐怖的敌人。对于死亡，仇视之心可以战胜之，爱恋之心可以蔑视之，荣誉之心可以希冀之，忧伤之心可以奔赴之，恐怖之心可以预期之。不仅如此，我们知道在奥托大帝自杀以后，怜悯之情（这是种种情感中最温柔的一种）使得许多臣下以死殉主，他们的死仅仅是出于对至高无上君主的同情，很像是最虔诚的信徒。此外，塞奈喀认为还有苛求和厌倦这两样，他说：“试想你做同样的事有多久了。不只勇敢的人和贫困的人想死，厌倦无聊的人也求一死。”一个人虽然既不勇敢，也不贫困，却会因为厌



倦了反复做同一件事而去寻死的。同样值得注意的是，死亡的临近难以改变那些精神超拔的人，因为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这些豪杰之士依然故我。奥古斯塔斯大帝死时还在赞颂他的皇后：“永别了，丽维亚，请你终身都不要忘记我们的幸福婚姻。”提比乌斯到死都如此虚伪，如史家泰西塔斯所谓：“提比乌斯的体力日渐衰退，但他的虚伪没有因之改变。”维斯帕显临死时还在说笑话。他坐在一个凳子上说：“我想我正在成仙啊！”加尔巴临死还说出了这样的豪言壮语：“砍罢！假如这样做有益于罗马的人民！”他一边说着，一边伸出脖子。塞普蒂米犹斯·塞外拉斯死得很干脆。他说：“假如还有什么我应该做的话，快点动手吧。”诸如此类，不一而足。那些斯多葛学派的哲学家把死亡的价值抬得很高，然而正是因为他们对于死亡准备充足，死亡才显得更加可怕。“他把生命的终结看做是自然的恩惠之一”，这句话说的很对。

死和生一样，都是很自然的事情。对于刚出世的婴儿来说，生和死也许都同样痛苦。死于狂热追逐的人，就像因受伤而喷洒热血的人一样，彼时彼刻是不觉得痛楚的。因此一颗坚定的、向善的心灵，是能够免于死亡的痛楚的。但是，最重要的是请相信，人生最美好的挽歌就是当一个人获得了圆满的结局和期望之后所吟唱的那样：“主啊，如今请你让你的仆人离去。”死亡还有一点，那就是它打开了荣誉之门，熄灭了嫉妒之心——一个人如果生前遭嫉恨，死后将受人爱戴。

||| 论宗教一统 |||

作为维系人类社会的纽带，宗教本身也能处于真正的统一维系之中，自然是一件好事。关于宗教的争执和分裂是异教徒所没有的。原因是异教徒的宗教并没有任何坚定不移的信仰，只有繁缛的仪式和典礼。他们教会中的主要导师和神父乃是诗人，由此你可以想象，他们的宗教该会是怎样的虔诚。但是，只有真正的上帝才葆有这种特质，那么他就是个“嫉妒的神”；因此，他所崇拜的宗教决不容许有任何混杂，也不容其他人介入。故而，我们想就教会的统一说几句话，所说的无非是结果怎样，其间有怎样的界限以及达成的手段是什么。

统一的结果（仅次于得上帝的喜悦，这便是至善至美的）有二：其一是对教会以外的人而言，其二是对教会内的人而言。对于前者，异端和分裂无疑是所有丑事中最丢人的：的确，这些甚至比伤风败俗还糟糕。因为，肉体上的创伤或割裂比堕落的性情更坏？精神方面也是如此。所以，再没有比“破坏统一”更能使教堂之外者无法进入，而教堂之内者却急欲逃离。因此，每当这种情形发生，有人就会说：“看哪！他在旷野之中！”也有人会说：“看哪！他在密室之内！”也就是说，有人在异端的秘密集会里寻找基督，另外一些人在徒有其表的教堂里寻找基督。这时，人们的耳畔就会回响起一句话：“不要出去！”外邦人的宗师（他所肩负的使命的特性，就是使他对于教会之外的人特别注意）曾说：“假如一个异教徒进来，听见你们七嘴八舌地说话，难道他不会说你们是疯了吗？”而且，倘若无神论者和世俗之人得知宗教之中有如此多矛盾冲突的话，他们的意见比上面所说的异教徒好不到哪里。这肯定会使他们离开教堂，径直走向并坐上嘲弄者的位置。显然，这件事如此说来有些言过其实，却很好地表现过失



之处。有一位戏谑大师在他的虚构丛中列下这样一个书名：《莫里斯——异端教派之舞》。实际上，从异教各个流派不同的态度和卑鄙模样来看，这不能不招致世俗轻薄之徒和下流政客的讥诮，这些人本来就惯于污蔑神圣的事物。

至于宗教统一的结果，对教中人来说，那就是和平，这本身就包含了无限的福祉。和平能够建立信仰，能燃起仁爱之心，教会外在的和平会演化为内心的宁静，而且还会将撰写和阅读争论文章的工夫，转移到忏悔和敬神著作的论述和阅读方面去。

关于统一的界限，其真正位置是至关重要的。在这个问题上似乎有两个极端。在某种激进派看来，所有公允调和的言论都是可憎的。“耶户^①，这是和平么？你与和平有什么相干？你转到我身后吧。”和平对这一派的人来说不算什么，党派反而更加重要。与之相反，某种教派一味追求妥协折衷，他们认为自己可以公允巧妙地调和宗教上的问题；好像他们能够在上帝与人类之间作出公断似的。这两种极端都应当避免，趋避之道，在于知晓基督自己为基督徒手订的盟约中那两则相反相成的条文，并将它们解释清楚。这两则条文分别是“不帮助我们，就是反对我们”和“不反对我们，就是帮助我们”。以这两则条文解释基督的盟约的人，就是要把宗教基础中最实际的要点，同那些并不纯粹属于信仰而是有关分歧、教派以及居心的问题真正区分开来。这在许多人看起来也许无关紧要，并且是已经身体力行了。但是，如果做这件事的时候少一些党派之见，那么它将会得到更加广泛的拥护。

关于这个，我给出的仅仅是一己之见，也是微不足道的。人们应该注意到，千万不要因为争论而分裂上帝的教会。一种是所争的事过于细微，根本不值得激烈地争执，一切都是因辩驳而起。基督教中一位早期的著作家曾经说过：“基督的外衣的确是无缝的，但是教会的衣服却是斑驳陆离的。”因此他说：“服色不一，可以听之任之，但千万不要有割裂。”原来“统一”与“划一”是两码事。还有一种就是争执事关重大，然而争论到了后来趋于微妙或模糊，以致这种争论会流于技巧，而不切实际了。一个有判断力和理解力的人有时会听见一些无知的人表示不同的意见，虽然他

^① 耶户：《圣经》人物之一。

心里很明白这些指的是同一件事，但是他们自己却决不赞同。因为人与人之间的判断力不同，所以就会导致这样的情形发生，我们就不能相信天上那明了世人之心的上帝，难道他能看出人们争论的其实是一件事情，并且接受双方的意见吗？像这样的争论及其性质，圣保罗曾经在他的关于本题的警告和教训中完美地表达出来了：“避免世俗的新说以及故意制造敌视对立，这是一门似是而非的学问。”人们制造出实际并无冲突的矛盾，并将这些冠以新的名词，然后又赋予这些名词以本来应有的意义。事实上，名词反而支配了意义。“统一”亦有两种假相：一种是以绝对的愚昧为基础，因为在黑暗之中所有的颜色都是一样。另一种是以干脆接受根本要义上矛盾之处牵强而成的。这样一来，真理与谬论就像尼布甲尼撒王梦见的神像脚下的铁和泥一样；他们也许互相依附，但无论如何也不会融为一体^①。

谈到达成统一的方法，人们必须注意，不要为了达到或增强宗教统一的目的，而消灭和毁损了博爱的教义和人世的准则。基督徒有两把剑，精神的和尘世的，二者在捍卫宗教尊严上都有责任和地位。但是我们不可以拿起那第三口剑来，那就是默罕默德之剑，或是与它同类的剑。也就是说，不可以战争为传教布道的工具，或者通过流血牺牲的手段强迫人信教，除非是遇见有明目张胆的丑事、亵渎神明的行为，或者当宗教陷入不利国家的阴谋之时。更不可暗蓄异志；明助阴谋和反叛；授平民以刀剑。诸如此类，旨在颠覆政府的行为都应避免，因为政府是上天所定下的秩序。如不避上述种种，就用记录上帝旨意的第一块石碑猛烈撞击第二块石碑，把人类当做基督徒看，而忘了他们也是人。诗人卢克莱修见阿伽门农忍心让他的女儿牺牲，不禁喟叹曰：

“想不到宗教逼人为恶乃至于此。”

^① 这是一个关于世界列国兴衰的预言：当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掌握世界王权的时候，他梦见一个巨大的人像，头是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银的，肚腹和腰是铜的，腿是铁的，脚是半铁半泥的。见有一块非人手所凿出来的石头，打在这半铁半泥的脚上，把脚砸碎，于是金、银、铜、铁、泥，都一同砸得粉碎……先知向尼布甲尼撒王解释这个梦说：“王啊，你是诸王之王，就是那金头。在你以后必另兴一国，不及于你。又有第三国，就是铜的，必掌管天下。第四国必坚壮如铁，也必打碎压制列国。你既见像的脚和脚指头，一半是泥，一半是铁，那国将来也必分开。脚指头既是半铁半泥，那国也必半强半弱。你既见铁与泥掺杂，那国民也必与各种人掺杂，却不能彼此相合，正如铁与泥不能相合一样……”（参见但以理书第二章）



假如他知道法国的大屠杀^①和英国的火药案^②，不知他又会有怎样的感慨。恐怕他要变得七倍于原来的享乐主义和无神论。因为那口尘世的剑，在因宗教而拔出的时候，需要极端的审慎。一旦将它放在普通民众手里，就变得非常荒唐了。这种事情留给那些再洗礼论者和别的妖魔罢。当魔鬼说“我要上升并且要和至尊一样”的时候，那是对神明的极大亵渎；但要是把上帝安排成某种角色并使这角色登台说：“我要下降并要和黑暗之王一样”，这是更加极端的渎神之言。一旦宗教的大义堕落为谋杀君主，戕害人民，颠覆国家与政府的那些残忍而可恨至极的行为，与上述的渎神言行相比，哪个比较好一点呢？当然，这样亵渎圣灵的言行，有如应把圣灵的像画作鸽子却画成兀鹰或渡鸦，基督教会的船上悬挂着一面海盗或刺客的旗帜一样。因此教会必须借教义和教律，国君必须借助手中的剑和胸中的才华（有关教会以及伦理的），借助诱导的力量（如神的禅杖一样）把那些倾向于拥护上述诸恶的行为和意见的人，明确其罪名并将之投入地狱，就像一大部分人已经做到的那样。在关于宗教的言论中，那位使徒的话无疑应当引以为戒：

“人的怒气并非出自上帝的正义。”

又有一位明智的早期教会作家说：“凡是施行或劝人压迫他人的人，多半是为了自己的利益的。”

① 1572年，法王查理六世对胡各诺新教派的大屠杀，共有六万余人丧生。

② 1605年，英国天主教徒福克斯企图用火药炸死英王及其议员，结果未遂。